

证券代码:600581 证券简称:ST八钢 公告编号:2026-040

##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 并延期审议的补充通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6日
3.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类别	股数(股)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流通股	809581	*	100.00

### 二、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 1. 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2026年非公开发行A股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6年非公开发行A股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6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6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6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6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6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6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6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6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26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2026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2026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2026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2026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2026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 2. 取消议案原因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6)。公司因工作安排调整,基于审慎原则,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拟取消原定2026年5月26日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部分议案并延期审议。

本次拟延期审议2026年度内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议案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将择机履行程序审议相关议案,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三、除了上述取消议案外,于2026年5月1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 四、取消议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6年5月26日10点30分

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新钢路公司三楼会议室

#####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6日至2026年5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流通股
1	《八一钢铁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八一钢铁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4	《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	《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	《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8	《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9	《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10	《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11	《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12	《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详情参见2026年3月30日及2026年4月28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相关公告。

#### 2. 特别决议议案:11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6,8,12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5,6,8,12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 ● 备查文件

股东会召集人取消议案的有关文件。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

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事项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八一钢铁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八一钢铁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4	《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	《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	《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8	《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9	《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0	《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1	《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2	《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委托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

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备注:

委托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

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证券代码:600581 证券简称:ST八钢 公告编号:2026-039

##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5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5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

(四)本次会议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何宇斌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八一钢铁关于取消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并延期审议的议案》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因工作安排调整,基于审慎原则,经公司董事会研究与讨论,拟取消原定2026年5月26日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部分议案并延期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相关公告见《八一钢铁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并延期审议的补充通知公告》(编号:2026-040)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6-036

##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暨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 案件所处的阶段:终结执行
2.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执行人之一
3. 涉案的金额:6,553万元
4.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和利益等均无重大影响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广西壮族自区南宁市邕宁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宁邕宁法院”)的《执行裁定书》[2025]桂0109执2211号之三,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诉讼基本情况

2020年,南宁市儿童医院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儿童医院”)因PPP项目建设需要,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南宁分行”)申请项目贷款,双方就此签订了《固定资产项目借款合同》,借款合同金额5,005万元,借款期限自2020年9月10日至2027年9月9日,还款方式为分期还本定期付息。南宁儿童医院的母公司广西广投国医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投国医公司”)及广投国医公司的全体股东为前述借款提供担保。本公司作为广投国医公司的股东之一,以持有广投国医公司36.41%的股权(对应出资额为6,553万元)为限,为上述借款提供质押担保。2020年9月11日,公司与广发银行南宁分行签订《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

2022年11月8日,广发银行南宁分行以南宁儿童医院违约为由,主张上述贷款全部提前到期,并向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宁中院”)提起诉讼,诉请法院:判令南宁儿童医院偿还广发银行南宁分行的未偿贷款本金及利息(含罚息)并承担律师费等相关费用;同时,判令各担保人履行相应的担保责任。本案已经广西壮族自区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2024)桂民终51号民事判决书),根据终审判决,公司对南宁儿童医院不能清偿部分的二分之一承担清偿责任。赔偿责任以公司提供质押担保的所持广投国医公司的6,553万元股权的价值为限,公司承担清偿责任后有权向南宁儿童医院追偿。

2025年10月,公司收到南宁中院的《执行通知书》[2025]桂01执7号,南宁中院对本案立案执行。2025年10月本案移送至南宁邕宁区人民法院执行。

有关本案的具体详情请查询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13日、2025年1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等网站披露的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担保诉讼及控股股东承诺事项的公告》(2024-080)、《关于收到法院《执行通知书》的公告》(2025-005)。

#### 二、本次诉讼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南宁邕宁法院《执行裁定书》[2025]桂0109执2211号之三,主要内容为:“在

执行过程中,本院已向相关债务人发出协助执行通知书;另本院通过人民法院查控系统查询了被执行人名下的银行存款、不动产、车辆、网络资金、保险、证券、工商等财产信息,本案亦冻结了被执行人名下银行账户及网络资金账户,但其账户内存款余额不足。经申请执行人同意,暂缓处置被执行人名下财产,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八条第六项的规定,裁定如下:

终结[2025]桂0109执2211号案件的执行。

终结本案执行后,申请执行人享有要求被执行人继续履行债务的权利,被执行人负有继续向申请执行人履行债务的义务。如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财产可供执行,申请执行人可向本案申请恢复执行,申请执行人提出恢复执行申请不受申请执行期间的限制。”

####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及已披露案件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根据南宁邕宁法院的上述《执行裁定书》,终结本案执行后,申请执行人享有要求被执行人继续履行债务的权利。如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财产可供执行,申请执行人可向本案申请恢复执行,申请执行人提出恢复执行申请不受申请执行期间的限制。”

公司控股股东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黑五类集团”)已就本事项向本公司作出兜底承诺:“若因前述事项造成的损失由黑五类集团承担”;黑五类集团已于2024年11月22日将6,553万元的承诺保证金存入至公司银行账户,作为其前述兜底承诺的履约保证金。若债权人后续申请执行,且法院认定公司需承担清偿责任的,公司将以其黑五类集团已支付的履约保证金清偿,因该事项造成的损失均由黑五类集团承担,由此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等均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若公司需履行给付赔偿的,公司可向南宁儿童医院追偿。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案件执行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广西壮族自区南宁市邕宁区人民法院的《执行裁定书》[2025]桂0109执2211号之三。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1228 证券简称:永泰运 公告编号:2026-035

##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持有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78%)的占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4,563,864股后总股本比例为6.04%的股东王巧玲女士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979,321股(占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为3.00%)。

公司于近日收到王巧玲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王巧玲女士拟减持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姓名:王巧玲女士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巧玲女士持有公司股份的总数量为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78%,占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4,563,864股后总股本比例为6.04%。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一)本次减持计划

##### 1. 拟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 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3. 减持数量:拟减持不超过2,979,321股,即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3.00%。其中,在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1%;在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2%。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 4.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

5. 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6月12日至2026年9月11日

##### 6. 价格区间:按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 (二)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王巧玲女士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作了相关承诺,且所作出的承诺一致,具体内容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承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00%,并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通过公司予以公告(本人及本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5%以下除外),减持价格根据减持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3)本人减持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巧玲女士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王巧玲女士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承诺一致。

(三)王巧玲女士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规定的情形。

#### 三、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减持主体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表现等决定是否全部或者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的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实际减持数量具有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要求,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减持主体王巧玲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四、备查文件

1. 王巧玲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316 证券简称:洪都航空 公告编号:2026-019

##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洪都航空城会议中心(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航空城大道洪都集团南门)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503
2.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普通股股东合计(股数)	307,182,263
3.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普通股股东合计(持股比例%)	93.027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周维强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5人,王卫华先生、林东先生、德国辉先生和刘卓生先生因未出席由本次

次股东大会。

2.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05,025,071	99,032	30,155

2. 议案名称: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05,025,071	99,032	30,155

3. 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05,025,071	99,032	30,155

4. 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05,025,071	99,032	30,155

5. 议案名称: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融资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05,025,071	99,032	30,155

6. 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05,025,071	99,032	30,155

7. 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05,025,071	99,032	30,155

8. 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